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保物业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保物业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2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6-179

2、项目名称：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保物业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695000.00元

最高限价：169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A包	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保物业服务项目A包	1083000.00元	1083000.00元
2	B包	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保物业服务项目B包	612000.00元	612000.00元

5、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A包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安保服务项目；

B包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保服务项目（详见采购需求）

（2）服务质量：合格，全面满足采购人要求；

（3）服务地点：A包漯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B包司法局、召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4）包件划分：本项目共分为2个包，投标人可同时投多个包，但只能中1个包。若同时在多个包件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则按包件金额大小排序，确定金额排序在前的标段为中标人，其他包件则不再被确定为中标人。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该项目所属行业：物业管理或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投标人根据自身承担的服务内容进行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即承担物业服务的按照物业管理行业声明,承担安保服务的按照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声明）**

6、服务期限：2027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合同延期签订的，服务期限相应顺延。合同一年一签。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执行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按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满足前述中

小企业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之一需具有公安部门颁发年审合格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并提交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站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会把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与项目档案一并留存。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不存在该情形的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8 日 00:00 至 2026 年 12 月 5 日 00:00（北京时间）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12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地点登录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远程不见面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达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可通过“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luohe.gov.cn/）首页“不见面开标入口”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供应商请及时通过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平台登陆入口“主体库”进行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的上传登记，若企业信息发生变动，请及时进行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更新。

3、“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机关事务中心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淮河路10号

联 系 人：赵女士

电　　话： 0395-3113558

2.集中采购机构信息

名　　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漯河市市民之家5楼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95-296999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 0395-2969995